

上海市农业学校

沪市农校（教）〔2019〕5号

关于上海市农业学校开展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初评活动的通知

各系（部）：

为落实沪教委职〔2019〕30号文件精神，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活动的通知（附件1），上海市农业学校现组织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初评活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主题思想

立德树人，知行合一。

二、评优范围

承担本学期教学任务的全体任课教师（含实践教师），鼓励兼职教师参加本次评优活动。

三、评奖条件

（一）评优要求（个人）

1.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有良好师德，热爱教育，关爱学生；
2. 教学基本功扎实，教学效果明显，同行和学生反映好；
3. 改革创新意识强，能积极主动进行教学法研究和实践；
4. 参赛课质量高，教学方法改革有突破，教学手段新颖，职教特色明显。
5. 教学资料齐全、规范，质量高。

（二）评优要求（系部）

1. 各系部积极组织落实初赛活动，过程规范，材料齐全；
2. 教师参与面广，配套活动丰富；
3. 评优活动成效显著，教研室教师整体成绩突出，教学整体水平有较大提高。

四、工作步骤

评优活动按系部初赛、学校决赛两个阶段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系部初赛（2019年10月10日-2019年11月10日）

10月-11月，各系部以教研室为单位进行工作布置，由参赛教师按本人学期授课计划申报，组织初赛。10月16日前上报参赛教师名单（word文档），11月10日前提交初赛参赛教师的说课材料、参赛课教案、课堂教学评价表等材料，每系部根据初赛情况择优推荐一名教师参加决赛。

系部初赛报送材料包括：

1. 参赛课程教案
2. 说课材料
3. 系部参加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初评活动

教师名单（附件 2）

4. 系部初赛的课堂教学评价表

5. 反映教学法研究和实践的有关论文

各系部以部门为单位，将所有参赛教师以上材料电子稿（材料 3、4 需提交纸质版）11 月 10 日 4:00 前，发至孟嘉蓉老师（一个系部一个文件夹，文件名按照系部+参赛课程名+教师姓名命名的形式）。材料 5 可在 12 月 20 日前提交。

（二）学校决赛（2019 年 11 月 10 日-2019 年 12 月 20 日）

11 月，学校根据参赛教师上课情况组织说课和随堂听课评比活动（评比细则详见附件 3）。

12 月，学校评审小组评议对课程资料、说课和听课情况进行综合评审，评定教师获奖等第，颁发证书。将按照参加选拔总人数的 5%的比例，从获奖教师中推荐教师参加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活动复评，并报送市教委教研室。

五、表彰办法

活动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颁发获奖证书。另设优秀组织奖。获奖教师将代表学校参加市级评优活动。

六、活动要求

1. 参赛教师按本人学期授课计划自行申报。在授课计划规定的授课时间内，参赛教师选取本学期所开设课程中一节课或者一次课的内容参赛。

2. 比赛通过说课、听课、评课的方式进行。说课，由教师本人简述参赛课的教学目标、教学过程与方法设计，以及教学改革创新要点等；听课，可由评审专家和相关学科、相

关专业的教师共同参与；评课，采用集体评议、填写课堂教学评价表（附件3）的办法进行。

3. 各系部要积极宣传、充分动员教师积极开展教学法改革交流和评优活动，按照参赛教师的学期授课计划，在其任教的班级中组织随堂听课，以反映参赛课的真实性。同时发挥系部教研室等机构在教学改革和创新过程中的作用，通过交流评优活动提高教师教学水平。

4. 教务处将加强评优活动的领导和组织，采取有力措施，保障活动顺利进行。

联系人：孟嘉蓉，电话：67722543，内线 6543

报送材料邮箱：211812@shafc.edu.cn

附件1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活动的通知

附件2 上海市农业学校参加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初评活动教师名单

附件3 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评优活动课堂教学评价表

上海市农业学校教务处

2019年10月9日

附件 2

上海市农业学校参加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 评优初评活动教师名单

系部名称：

序号	教师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课程	参赛课题	选拔等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活动情况	1. 初赛参与教师数 _____，其中 45 周岁以下青年教师人数 _____，占 _____ %；专业课兼职（外聘）教师人数 _____，占 _____ %。 2. 合计上改革交流课 _____ 次， 其中：应用信息技术等手段的课次 _____；在工作现场等上改革交流课的课次 _____。 3. 合计参加听课总人次 _____（按听课并填写课堂教学评价表实际人次计算） 其中：教学、科研科（室）负责人听课人次 _____；教师相互听课人次 _____。 4. 组织专题教研活动 _____ 次，参加人数 _____，效果 _____。							
系部意见	系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八届教师教学法改革交流 评优活动课堂教学评价表

学校 _____ 专业（学科） _____ 课题 _____ 执教人 _____

评价类目	参 考 标 准	分 值	观 察 记 录	得 分	备 注		
评 价 指 标	1、教学 设计 (25 分)	1-1 教学目标基于课程标准或课程要求，以及学情；突出能力，强调学生职业技能与职业素养；具体、可检测	10			判断依 据：授课 计划、教 案、说课 稿	
		1-2 教学内容科学、正确，与教学目标一致，体现课程的育人价值	7				
		1-3 教学活动的设计与教学目标一致，任务选取具有典型性，体现“任务引领、做学一体”的课改理念	8				
	2、教学 环境 (10 分)	2-1 教学资源能满足教学活动开展的需求，能给学生创设良好的学习条件	5			判断依 据： 课堂表 现	
		2-2 营造和谐、民主的学习氛围，以利于激发学生学习的动机，激励学生课堂参与	5				
	3、教学 实施 (45 分)	3-1 教学方法符合学生的学习特点，有利于教学重点、难点的突破	10				
		3-2 关注学生的学习过程，给予及时、适切的指导和评价	10				
		3-3 学习活动时间充足，生生、师生互动多样且有效	10				
		3-4 关注与尊重学生的个体需求与差异	7				
		3-5 现代教学技术和手段的利用适时、恰当，有利于促进学生学习	8				
	4、教学 效果 (10 分)	4-1 教学目标达成度高	5				
		4-2 学生学习兴趣高，参与面广	5				
	5、教师 素养 (10 分)	5-1 专业（学科）功底扎实	4				判断依 据： 课堂表 现、教 案、说课
		5-2 讲解（演示）清晰、正确，教态亲切、自然，板书清楚、规范	3				
		5-3 课堂组织和调控能力强	3				
评价意见：				总分：			

签名： _____ 年 月